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潼发改审〔2020〕342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大佛寺粮库改建潼南博物馆工程立项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：

你委《关于大佛寺粮库改建潼南博物馆工程项目立项的函》（潼文旅函〔2020〕50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大佛寺粮库改建潼南博物馆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88-01-143611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潼南区梓潼街道大佛寺粮库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，蒋豪渊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，唐凡云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对大佛寺粮库 4 栋库房改建为潼南博物馆，改建后面积约 3500 平方米。改建主要内容包括陈列区、藏品库区、技术及办公用房、观众服务设施等区域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计划总投资 1200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上级补助资金 500 万元和争取上级资金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24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8月6日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8月6日印发